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INTERNATIONAL (HONG KONG)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17)

## 2024年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5年4月24日刊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2024年年報」)。除另有訂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4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2024年年報的補充資料

除(i)2024年年報第136頁「關連人士交易」一節及(ii)2024年年報第217至220頁財務報表附註33(「附註33」)項下所披露內容外，本公司謹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就關連交易補充以下額外資料：

- (1) (a) 項目(i)「銷售塗料予非控制性權益及一家合營企業」；(ii)「向非控制性權益及一家合營企業購買原材料」；及(iii)「向非控制性權益支付技術使用費」；及  
(b) 與合營企業交易的銷售船舶設備及備件總額6,212,000港元中的部分銷售船舶設備及備件的651,000港元，  
於附註33所提述的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及
- (2) 附註33所披露的所有其他關連人士交易均構成本公司的豁免或非豁免關連交易，且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規定。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披露內容已載於2024年年報第128至136頁「關連交易」一節。

## 一般事項

上述補充資料並不影響2024年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外，2024年年報的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朱昌宇

香港，2025年7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所組成，包括朱昌宇先生<sup>1</sup>（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馬向輝先生<sup>2</sup>、張雪雁女士<sup>2</sup>、王勇先生<sup>1</sup>、徐耀華先生<sup>3</sup>、蔣小明先生<sup>3</sup>及鄺志強先生<sup>3</sup>。

<sup>1</sup> 執行董事

<sup>2</sup> 非執行董事

<sup>3</sup> 獨立非執行董事